附件2

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第二届“感动校园十大人物”候选人推报材料要求

一、总体要求

材料应实事求是，客观真实反映候选人先进事迹，突出候选人的个性品质，生动展现积极乐观、奋发向上的精神风貌。

二、材料要求

1.《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第二届“感动校园十大人物”候选人推荐登记表》一式1份（A4纸打印，并提供电子文档）；

2. 按统一格式要求提供2000字以内个人事迹材料，着重挖掘和表现候选人的先进事迹，材料请用第三人称。（A4纸打印，并提供电子文档）；

3.提供事迹材料中涉及到的主要奖项证书复印件各1份（A4纸复印）；

4. 近期1寸彩色标准照1张、5寸彩色生活照2张（要求人物清晰，大小至少1M），提供电子版即可，文件名及格式为：张三照片（xx学院）.jpg格式；

5.登记表、事迹材料及事迹简介须经所在学院党、团组织（或部门）盖章方为有效。

6.所有电子档文件打包发送至邮箱1224642389@qq.com ，文件名为“姓名（学院或部门）-感动校园十大人物申报材料”。